

# 唐县人民政府

## 关于 2019 年全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 报 告

——在唐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上

唐县财政局局长 孙庆合

唐县人大常委会：

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我县 2019 年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请予审议。

根据《预算法》规定，对今年以来预算收支情况进行了梳理，建议对部分预算事项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

#### （一）地方政府债券

根据《预算法》第七章第六十七条“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中央预算和经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地方各级预算，在执行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进行预算调整：（四）需要增加举债数额的”规定，对地方政府债券数额进行调整。

为缓解我县财政资金压力，促进经济社会事业发展，经积极争取，省财政厅累计下达我县地方政府债券资金限额 35700 万元，其中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 25700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教育、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其中安排一般政府债券支持易地扶贫搬迁 270 万元）；专项债券 10000 万元，用大马庄棚户区改造项目。（具

体情况见附表三)。

## (二) 调整建议

考虑基金减收因素并结合各预算单位项目预算执行情况，经单位沟通，对部分项目支出预算予以调减，调减金额 26553 万元（具体情况见附表四）。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

1.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50024 万元；
2. 上级各项补助收入 74519 万元，增加 11132 万元；
3. 新增一般地方政府债券 25700 万元；
4. 政府性基金调入资金 19172 万元，减少 49685 万元；
5. 盘活存量资金增加 12000 万元；

当年可用财力 281623 万元，财政支出 281623 万元，当年财政收支平衡（具体情况见附表一）。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

根据收支情况及政策调整因素，建议对部分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进行调整。

### (一) 收入调整建议

根据目前基金收入情况，经财政部门与相关部门测算，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由 6000 万元调整为 5000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由 129979 万元调整为 97752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由 600 万元调整为 2200 万元。

### (二) 支出调整建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由 71657 万元调整为 89715 万元（具体情况见附表五、六）。

### （三）平衡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入可用财力 118887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增加 10000 万元），支出 118887 万元，调出资金 191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具体情况见附表二）。

### 三、年初预留安排使用情况

2019 年年初预算安排不可预见支出 5000 万元，根据重点项目开展情况，截止 9 月底剩余 486 万元。

### 四、确保完成调整预算的措施

1. 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加强财政收支管理。充分预计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对财政收入的影响，加强政府性基金与一般公共预算的统筹衔接，弥补减税降费形成的收入缺口。

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勤俭节约、精打细算，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节省下来的资金优先安排用于落实“三保”支出；压缩非民生支出项目，对有上级专项资金安排的公检法、城市建设、交通运输、工业等项目支出，尽量压减本级支出，调整用于民生项目；盘活存量，全面清理财政存量资金，对连续两年未用完的结转资金以及不再执行或项目实施完毕的结余资金，及时收回财政并统筹安排使用。

2. 紧紧兜牢“三保”底线。严把预算支出关口，按照“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顺序安排预算支出，及时消减当年未

实施的项目支出预算和已实施完毕的项目预算结余；严格预算执行，对除县重点工作外的项目一般不予追加预算，减轻财政支出压力，确保人员工资、运转经费和基本民生支出的资金需求。

3. 继续加大综合执法、综合治税工作力度。综合治税各成员单位要协调联动，摸清税源底子，围绕资源税、餐饮业增值税等开展专项清理，堵塞漏洞，应收尽收；财税部门加强税收形势分析，定期组织召开税收形势分析会，通报重要涉税信息，细化征管举措，进一步推进税收精细化管理，深入挖掘潜在税源，大力清缴欠税、漏税，确保税款及时足额入库。

4. 加快支出进度。各部门要切实发挥职能作用，加快项目实施力度，做好项目督导实施工作，加强全过程绩效预算管理，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切实加快支出进度，确保年底支出进度达到上级要求，切实降低结转规模，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以上报告，请审议。

2019年9月23日